研究生身心健康及安全管理告知书

全体研究生：

为进一步加强学生的安全教育和管理，切实保障广大学生的人身财产安全，现将安全管理相关事宜告知如下：

一、研究所不定期组织对学生宿舍进行安全卫生检查。排除宿舍安全隐患，重点检查学生宿舍内使用违章电器、不合格的插线板、电线缠绕或捆扎现象等，发现不合格的情况相关电器进行没收，视情况严重程度给予相应处分、处罚。

二、学生对自身及周边的安全问题进行自查。学生应提高安全意识，不要前往未开发的景点、危险场所、人员密集场所或参加冒险性活动，避免因煤气中毒、滑冰溺水、拥挤踩踏造成意外伤害；学生离所外出时，应认真检查宿舍电器和插座，关好水电、门窗，消除安全隐患；外出期间注意人身、财物及交通安全。

三、学生对研究生公寓内违章电器等进行自查。对于存在安全隐患的现象，请同学自行将相关物品（如违规电器、餐具、做饭所需工具等）收起（注所谓收起的具体方式请同学们封箱将物品收起，以免造成不必要的误会），如封箱存在困难，可交由物业前台统一存放，待毕业后返还。

四、假期执行请销假制度。未经请假或未经批准擅自提前离所、推迟返所的，视其情节轻重将按照学生管理规定予以批评教育或纪律处分。

五、所外居住、野外工作学生应提高安全意识，注意人身、财物及交通安全，所外居住及野外工作前确定所内联系人并将所内联系人相关信息报人事教育处备案，所内联系人应与所外居住、野外工作学生保持联络，以确保了解其相应情况。

六、实验室安全管理。研究生、联合培养学生应严格遵守相关实验室管理规定，避免人身财产损失。

七、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一旦发生各类突发事件、偶发学生人身伤害事故，以及发现涉及到学生稳定工作的各类信息、动向和情况，第一时间向研究生安全应急处置小组上报。

八、中国科学院大学心理热线（启明灯热线）：4006-525-580

长春市心理援助热线：0431-89685000、0431-59685333

承诺书

本人已知晓《研究生安全管理告知书》、《东北地理所研究生公寓管理暂行规定》、《研究生请假、销假管理办法》、《东北地理所研究生野外考察安全管理规定（暂行）》及实验室管理规定等相关内容，并承诺遵守以上规定，做遵纪守法的好学生。

以上所例规定详见所主页-研究生教育-管理制度。

我承诺按以上规定执行，承诺人（签字）：

 20 年 月 日